

湖南农业大学文件

湘农大发〔2020〕29号

关于成立湖南农业大学 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委员会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依据国务院《实验动物管理条例(2017修订)》、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药物临床试验伦理审查工作指导原则》以及湖南省的相关法律法规，为了规范学校师生开展涉及人和动物的生物医学研究及相关技术的应用，满足新形势下对生物医学研究及其伦理管理的要求，经学校研究，决定成立湖南农业大学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委员会，成员如下：

主任：陈光辉

副主任：郑晓峰 贺 喜 李燕凌

委 员：王 征 江万里 余兴龙 沈清武 陈 斌

特此通知。

